

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

宁教办中函〔2021〕9号

关于做好我市中小学幼儿园暑假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江北新区教育和社会保障局，各直属学校：

2021年暑假将至，为了让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师生度过一个健康、快乐、安全和有意义的假期，根据省教育厅有关通知精神，现就做好2021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暑期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放假时间

2021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暑期放假时间安排在7月1日，秋季开学上课时间为9月1日。暑假期间一般不安排返校日或返校活动。各区各校要及时将假期时间和相关要求告知师生和家长，指导学生和家长提前规划和安排好学生假期生活。根据省教育厅相关通知要求，如无特殊情况，2022年寒假放假时间拟定为1月22日，春季开学上课时间拟定为2月11日。各区各校要严格按照以上规定时间做好新学期教学计划安排。

二、持续做好假期疫情防控工作

当前，全球疫情仍处于大流行阶段，国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各区各校要严格落实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关于做好近期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苏校防组〔2021〕7号）精神，师生员工暑假期间不得前往国（境）外和国内中高风

险地区。师生员工离宁的，要按照学校所在地疫情防控部门的规定程序，严格履行请假手续。同时，各区各校要教育引导师生不到人员聚集场所，不参加聚集性活动，遵守学校所在地和出行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践行勤洗手、常通风、戴口罩、少聚集等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暑假期间校园原则上实行封闭式管理，如有师生在校，要严格落实晨午晚检制度和日常消毒制度。学校要加强对外来人员管控，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要教育引导加强体育锻炼和户外活动，增强机体抵抗力，预防传染病以及近视等常见病的发生发展。

三、科学指导学生假期生活

1.加强假期安排科学指导。要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向家长宣传国家、省市关于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的相关要求，指导学生和家长提前规划、合理安排好假期生活。引导学生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不盲目给孩子报各类补习班、兴趣班。要充分利用少年宫、科技馆、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社会资源，组织学生自愿参加丰富多彩、寓教于乐的主题活动、文体活动和社团活动，帮助学生调整心态、舒缓压力。

2.丰富学生假期生活。各区各校要深入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淮安市新安小学重要回信精神的实践活动，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时代楷模、红色故事、优秀读物、身边人物、网络媒体等教育资源的育人作用，通过“读红色经典书籍”“唱红色经典歌曲”“看红色经典影片”“讲身边先锋故事”“走红色研学基地”等活动，把学习贯彻重要回信精神融入学生假期生活中，教育引导少年儿童刻苦学习、树立理想、砥砺品格、增长本领、全面发展。

3.加强假期家校合作。各校要继续健全家校联系机制，指定班主任和专任教师承担暑假期间联系家长、指导学生的任务，经常了解中小学生和幼儿居家学习生活和身心健康情况，引导学生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指导学生按时作息，主动承担家务劳动，科学合理使用电子产品，不沉迷网络游戏。各区各校要持续关注外来务工随迁子女、农村留守儿童、孤儿、残疾儿童和经济困难家庭儿童假期生活。

四、加强中小学办学行为监管

各区各校要加强在职教师违规从事有偿家教、在培训机构兼职等问题的警示教育，对于违规的教师要及时处理，情节严重的，要依纪依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暑假时间学校不得集中组织学生上新课，不得强迫学生补课、违规收费补课，不得租借校舍用于举办面向中小学生的补习班，不得与校外机构合作举办补习班、培优班或提高班等，不得组织、要求或暗示学生到校外机构进行补课、培训等。对违规违纪学校，有关部门要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奖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等处罚，并追究学校领导责任及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暑期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的监管，对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五、抓好假期安全管理工作

各区各校要制定假期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工作预案，每一所中小学幼儿园都要安排专门的暑期安全教育活动，通过主题教育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和致家长书等形式，将安全提示内容告知每一个学生、每一个家长。要针对学生安全事故易发、多发领域，重点开展防溺水、防食物中毒、防欺凌暴力、防触电、防交通事故、防自然灾害等方面的教育，全面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和

自防自护自救能力，切实增强家长的责任感和监护意识。要切实抓住暑期校舍建设的有利时机，按照既定的学校建设规划和实施计划，做好各类教育资源的新建、扩建、改建工作，加大工作力度，加快工程建设，确保年度建设任务如期完成，确保秋季新学年开学，以整洁、崭新的校园面貌迎接学生入学。

六、切实做好暑期教师培训工作

各区各校要在放假前和开学前，集中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教育引导教师积极践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自觉提升师德师风，做“四有”好老师。要组织广大干部、教师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全面提升教职员工的政治理论素养。在保证教师假期休息时间的的基础上，要加强校长和教师的在职培训和自主学习，提升中小学教师的专业水准、教学能力和育人水平。

七、加强应急值守和开学准备工作

各区各校要切实加强暑假期间值班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带班、专人值班以及外出报备制度，强化值班岗位责任，严肃值班纪律。健全应急协调机制，制定完善应急工作预案，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及时报告和有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各校要充分考虑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积极研制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新学期教育教学计划，精心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确保2021年秋季开学工作顺利平稳有序。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将组织开学专项检查。

